

中共云南省委高校工委

中共云南省委高校工委关于开展第十四届 云南省大学生年度人物评选活动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发挥新时代大学生先进典型的示范引领作用，决定开展“第十四届云南省大学生年度人物”评选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时间

即日起至 2019 年 3 月 30 日。

二、申报对象

全省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所有注册的中国籍学生（包括研究生、本科生、专科生）。

三、奖项设置

原则上推选“第十四届云南省大学生年度人物”10 名，“第十四届云南省大学生年度人物”提名奖和入围奖各若干名。

四、申报条件

（一）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维护国家利益和尊严。

（二）在社会实践、学术科研、创新创业、自强不息、见义勇为、孝老爱亲、全面发展、多才多艺等方面表现突出（附件1）。

（三）事迹应主要集中在2018年。

（四）原则上已获得往届“云南省大学生年度人物”荣誉称号的大学生不再参选，已获得“云南省大学生年度人物”提名奖的大学生如无新的突出事迹，两年内不再参选。曾受到党和国家及各有关部门各级各类表彰的优秀大学生可参加推选。

五、推选程序

（一）推荐报名。由学校组织本校学生报名，并在校范围内进行公示遴选，再由学校推荐报送至省委高校工委，每所高校限报2名。

（二）组织推选。推选分为报名初选、入围、终选三个阶段，按照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组织专家开展推选工作。

（三）结果公示。年度人物的入围和最终结果将分别在省委高校工委大学生工作部官方微信公众号“微云学工”进行展示。

六、申报材料

（一）报名表。包括个人事迹简介（150字以内），要求简明扼要、事迹突出，所列荣誉须为省级（含省级）以上表彰。

（二）以第三人称方式撰写事迹材料，内容包括个人简历、

事迹及所获省级以上奖励等部分，主标题要凝练推荐人的事迹，副标题为“××学校年度人物候选人×××事迹材料”。

（三）以“看照片讲故事”的形式拍摄人物视频，内容展示个人情况、突出事迹、精神风貌等，限时6分钟以内，要求配字幕，格式视频分辨率为1920×1080—720×576，可为MPG、MPEG、WMV、AVI、MP4、MOV文件格式。

（四）参选人两张以上像素清晰的电子照片。正面免冠证件照1张（1寸2.5*3.5cm，413*295像素）；其他能够反映参选人先进事迹和个人精神风貌的生活照片（2张以内，像素不小于1024*768）。

七、其他事项

（一）各高校要严格把关，认真审核推选材料，对所推选人物和事迹负责。推选人物须在各方面表现优秀，有补考现象的学生不得申报。

（二）请于2019年3月30日前，将报名表（附件2）和汇总表（附件3）加盖学校公章后，扫描成图片格式，随同报名表（word格式）、参选人事迹材料、参选人视频材料、参选人照片电子版报送至省委高校工委大学生工作部邮箱。所有材料电子版打包发送，邮件标题统一为：学校—姓名—事迹类型。例如：云南大学—张三—科技创新。

（三）本次活动将在省委高校工委大学生工作部官方微信公众号“微云学工”（附件4）及时发布活动进展情况，对活动不同

阶段情况进行展示。

（四）活动将在“微云学工”公开展示入围学生事迹，届时将不再通知学校和学生本人。

联 系 人：刘小娟

联系电话：0871-65100142

电子邮箱：dxsgzb@163.com

官方微信公众号：微云学工

- 附件：1.第十四届云南省大学生年度人物推荐事迹类别
2.第十四届云南省大学生年度人物评选参选人报名表
3.第十四届云南省大学生年度人物评选参选人汇总表
4.大学生工作部官方微信公众号“微云学工”二维码

